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2021 年 9 月 13 日下午在公司 1 号楼八楼一号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现场到会董事 6 人，董事程科先生以及独立董事崔成强先生、肖胜方先生因临时公务安排以通讯方式出席本次会议并参与表决。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吴泽林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选举吴泽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吴泽林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4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1 年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成员的议案》

增补选举董事长吴泽林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调整后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具体情况如下：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泽林；委员：徐静，程科，崔成强，张荣武。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荣武；委员：程科，肖胜方。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肖胜方；委员：吴泽林，唐毅，崔成强，张荣武。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荣武；委员：程科，黎锦坤，崔成强，肖胜方。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14 日